# 杭州赛肯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年产1.5万吨有机硅新型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删除涉密事项的说明

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建德分局：

杭州赛肯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年产1.5万吨有机硅新型材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委托浙江九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进行信息公开。该报告表中含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不宜公开，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不宜公开信息内容：企业现有项目原辅料消耗、生产工艺流程、主要设备；本项目原辅料消耗、生产工艺流程、设备清单。

2、不宜公开信息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八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相关信息应当依法公开，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依法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其他需说明的情况：无。

上述涉密内容删除后可进行信息公开公示，特此说明。

杭州赛肯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年 月 日